

首府:家庭过期药品如何安全退场?

文·摄影/本报记者 温慧娟 刘 睿

一直以来,人们对于过期药品危害性的认知和回收意识,远不如囤积药品意识强烈。连日来,记者调查发现,多数市民对过期药品的处理方式与普通垃圾并无区别。尽管这样做具有很大的危害性,但也属于无奈之举。目前,呼和浩特市设立的家庭过期药品回收点有548家,约占全市1606家零售药店的1/3。但是,记者通过调查采访了解到,在现实生活中,家庭过期药品回收渠道并不畅通,即便有些地方开展过期药品回收活动,也多形不成规模。

【现状】 一扔了之

这几天,家住竹园小区的何媛有点懵:面对家里收拾出来的近20盒过期药品,扔了吧,担心会被药贩子捡去坑人,或者被流浪人员、小动物误食造成伤害;想送到一个专业回收机构,又不知道该去哪,听说药店可以回收,问了小区附近的几家药店,答复都是“目前不回收”。于是,一袋子过期药品只能继续放在家里。

和不少家庭一样,家住蒙银小区的刘桂枝家中的几个“小药箱”里被各种药品塞得满满当当。“我和老伴年龄大了,家里常备药相对多一些,主要以治心脏、胃病、心脑血管的药品居多,还有一些是常用的治疗消化、感冒、鼻炎的药品。”刘桂枝一边说着,一边给记者翻看着小药箱里的各种药品。记者看到,电视柜的4个柜子,全部用来放置药品。除了这些,为了方便拿取,一些平日常用药就摆放在餐桌上。“前几天,女儿感冒了,药店工作人员建议她购买的药家里都有。没想到,女儿找药时,居然帮我清理出一大堆过期药品,其中两盒肠炎片的有效期竟然是2013年。”5月24日,刘桂枝说,因为不知道该如何处理这些过期药品,她最终选择扔掉。

5月23~24日,记者陆续走访了巨海城、学府花园、内蒙古兽医站生活小区、景观花园、水岸小镇等多个较大生活小区了解情况。“每次家人生病时,整瓶整盒地买药,吃上几天病好了,剩下的药只能存放起来。下次生病,不敢贸然用药,又去看病买药。久而久之,家里的药越放越多。前几天,家里刚收拾出一大包过期药品,有的还没拆包装,怪可惜的,但是没办法,过期了只能扔掉。”5月23日,在内蒙古兽医站生活小区,宋雨珍老人告诉记者。记者询问,是否知晓小区不远处一家药店设有过期药品回收点,五六位老人均表示不知道。

采访中,针对如何处置家庭过期药品这一问题,多数居民表示会直接扔进垃圾桶。

记者调查发现,很多人对过期药品的危害认识不足,缺乏主动回收的意识。虽然过期药品存在多重危害和风险,但回收却一直是个难题。多数人生活中并未听说过过期药品的回收渠道。

【调查】 不少药店不回收

连日来,记者走访了昭乌达路、鄂尔多斯大街、大学西街、通道北路等多家药房,其中多数药房无法回收过期药品,只有国大药房、惠丰堂大药房等大型零售连锁药店的部分门店可以回收。

呼和浩特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表示,过期药品回收有定点药店。市民将过期药品送到定点回收药店,药店对交来的过期药品进行严格登记后统一存放,并定期送往药监部门统一销毁。

记者了解到,虽然有部分药店回收过期药品,但是由于不少市民并不买账,有的药店已经很久没收到市民的过期药品。“我们在药店门口设置了家庭过期药品回收箱,但是目前主动来送药的人并不多。”5月24日,学府花园巷一家国大药房连锁药店防损员刘拉弟告诉记者。

记者看到,桌上摆放的一本过期药品回收册从2016年6月至2017年8月,共登记了17页,约200多个品种,工作人员打开回收箱,记者看到这些药品多是一些常备药品,有的药品还没有拆封。



药店里设立的过期药品回收箱



工作人员对过期药品进行整理



一居民家中的过期药品

【原因】 销毁成本高

2015年,呼和浩特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确定第三批520家家家庭过期药品回收点。到目前为止,呼和浩特市共设立家庭过期药品回收点548家。

采访中,市民普遍反映,过期药品没有人上门回收,如果把药品送到药店,也没有直接利益,因此,处理过期药品,丢弃相对方便一些。对于药品销售企业来说,长时间开展药品回收工作,不仅需要人力成本,而且还要设立专门的库房进行存放,同时需要对过期药品进行销

毁,不仅不能增加门店的经济收益,还是一笔不少的开支。

据呼和浩特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统计数据显示,2017年,在集中销毁过期药品中,各大医疗机构自行销毁药品货值365.57万。采访中,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经理姬海霞告诉记者,目前,国大药房在呼和浩特市以及周边旗县区的连锁药房共设立了13家过期药品回收点,从各门店回收来的过期药品都统一存放在专门的库房中,

由于企业不能自行进行无害化销毁,需要在食药监部门进行备案登记。过期药品回收成本耗费比较大,在操作过程中牵涉到药品分类、存放、配合销毁等一系列问题。同时,销毁成本也让药品回收企业重压之下难以长期坚持。

姬海霞告诉记者,由于焚烧会对环境产生影响,目前过期药品进行无害化处理主要以掩埋方式为主。这几年,国大药房每年有10多万元的过期药品需要统一销毁,其中,除了药企自身的一些外包装破

损等不合格药品外,家庭过期药品占到总销毁金额的1/3。每年用于过期药品回收、处理的相关费用达到1.2万元左右,这还不包括企业的人力投入。“现在参与回收的企业非常少,销毁费用昂贵成为制约企业继续进行该项公益事业瓶颈。”她说,对于药店来说,如果要唤起市民的热情,就需要一定的奖励机制,诸如推出一些优惠活动或者赠送一些礼品等,这无疑会加大运营成本,另外储存、运输的费用也是不小的压力。

【行动】 今年已销毁过期药品货值460万

今年,呼和浩特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在首府生化垃圾处理厂组织开展了假劣过期食品药品集中销毁活动。其中,销毁的药品主要包括各大医疗机构和药品批发企业回收处理

的过期失效药品,家庭过期药品回收点回收的药品,共计约73万盒(支),6000多个品种,货值金额约460万元。

呼和浩特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稽查支队药械

大队郝忠喜说:“过期药品被认定为劣药,处理不当将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药品有毒分解物溶解后,会污染土地和水源。一些挥发性强的过期药品还有可能成为过敏原,直接危

害人体健康。更为重要的是,一些包装完整的过期药品一旦被利益熏心的不法分子回收,回流到农村或者某些黑诊所,将对公众生命安全造成巨大威胁。”

【倡议】 社区设立回收点

“过期药品不能随便乱丢,如果将没有吃完的药品随意丢弃,很有可能被药贩子利用,他们可能把过期的药拿走,换个包装再卖出去,这样会对市民健康产生极大的危害。”今年3·15期间,在呼和浩特市人民路、海东路、光明大街附近10多个社区组织过期药品回收活动,号召居民将家中过期药品不要

乱扔,拿出来进行统一回收。活动现场,社区工作人员耐心讲解过期药品的危害等知识,吸引了众多居民现场了解学习。

谈到过期药品回收,学府花园路社区居委会主任王艳红告诉记者,之前,她们社区曾经组织过回收废旧电池的公益活动。由于没有固定的回收机构,她们只能将收回的一堆电池存放

起来,等待专业机构前来进行回收。目前,社区没有设置药品回收箱。“我们也希望能把这样的公益活动长久地持续下去。可是,对于我们社区来说,需要对回收药品进行集中统一存放以及如何销毁才是难题,况且还需要到食药部门备案,我们社区根本没有能力和权力进行销毁。”王艳红建议,如果相关部门能够在社区

设立过期药品回收点并定期进行统一销毁,将会在很大程度上减少市民随意丢弃的情况。

郝忠喜建议,在提高市民对过期药品回收意识的同时,应当建立全市家庭过期药品回收网络,让过期药品回收形成长效机制,并且制定回收管理制度,严把回收安全关,避免过期药品流失到社会上形成二次销售。